

2025年度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和宣传国家、省、市房屋租赁市场管理、保障性住房和直管公房使用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蓬江、江海两区范围内直管公房和保障性住房等公有房屋资产的登记、接管、移交、发还、处理和建档，开展租赁经营管理和使用情况巡查工作；承担管辖房屋的修缮养护、应急救灾、危旧改造、征收安置等工作；负责蓬江、江海两区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管理，负责市区房屋租赁价格信息的收集、发布；负责局机关交办的房屋公共安全应急排危处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实有内设机构8个，分别是：办公室、公房管理部、修缮管理部、租赁服务部、东区工作站、南区工作站、西区工作站、保障房工作站。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4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327.6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7.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773.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7.0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30.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98.93	本年支出合计	57	5,020.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78.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0.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0.96
总计	30	5,319.88	总计	60	5,319.8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98.93	4,743.98	0.00	0.00	327.63	0.00	27.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1.37	2,496.42	0.00	0.00	327.63	0.00	27.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5.61	400.66	0.00	0.00	327.63	0.00	27.3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5.61	400.66	0.00	0.00	327.63	0.00	27.3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95.76	2,09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95.76	2,09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02	1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	1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	1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0.54	2,23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0.54	2,23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963.39	96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67.15	1,267.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20.73	2,087.76	2,656.22	0.00	276.7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3.18	2,087.76	408.66	0.00	276.75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7.42	0.00	400.66	0.00	276.75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77.42	0.00	400.66	0.00	276.75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95.76	2,087.76	8.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95.76	2,087.76	8.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02	0.00	17.02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	0.00	17.02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	0.00	17.0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0.54	0.00	2,230.5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0.54	0.00	2,230.54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963.39	0.00	963.39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67.15	0.00	1,267.1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4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96.42	2,496.4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02	17.0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30.54	2,230.5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43.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43.98	4,743.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743.98	总计	64	4,743.98	4,743.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743.98	2,087.76	2,656.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6.42	2,087.76	408.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0.66	0.00	400.6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66	0.00	400.6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95.76	2,087.76	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95.76	2,087.76	8.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02	0.00	17.0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	0.00	17.0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	0.00	1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0.54	0.00	2,230.5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0.54	0.00	2,230.54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963.39	0.00	963.3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67.15	0.00	1,267.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24
30101	基本工资	299.12	30201	办公费	7.06
30102	津贴补贴	136.3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30.81	30204	手续费	4.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9
30107	绩效工资	320.41	30206	电费	3.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50	30207	邮电费	7.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2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72	30211	差旅费	1.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38	30213	维修（护）费	10.08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6.86	30216	培训费	0.4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7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7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41.59	30228	工会经费	13.3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979.52		公用经费合计	108.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7	0.00	2.27	0.00	2.27	0.00	2.27	0.00	2.27	0.00	2.2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总收入5,319.8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098.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4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4.61万元，增长2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资金比上年增加，二是新增了“江门市邑安居管理系统”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327.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8万元，增长0.1%。主要变动情况：公共租赁住房委托管理面积增加，委托管理费增加。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7.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58万元，下降3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银行利率下降，利息收入减少，二是代管房屋减少，委托管理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总支出5,319.8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020.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87.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86万元，下降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退休和退休人员减少，人员支出减少，二是人员编制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2,656.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6.5万元，增长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支出比上年增加，二是新增“江门邑安居管理系统”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276.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87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公共租赁住房委托管理面积增加，费用支出增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743.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4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4.61万元，增长2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退休和退休人员减少，人员支出减少25.17万元；二是人员编制减少，公用经费减少15.35万元；三是“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资金比上年增加932.07万元；四是“2023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盈泽园7-9幢改造”项目已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支出比上年减少6.7万元；五是新增了“江门邑安居管理系统”项目47.64万元；六是“直管公房修缮及危房改造项目”支出减少12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日常公用和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项目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保障住房支出2230.5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7.12%，主要是“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支出2159.4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5.52%。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186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约98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0857平方米（包括1号住宅楼、配电房、泵房和水池、活动用房），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0857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约10018平方米，容积率为5.15，提供160套房源建筑密度为50.63%。同时，按照保租房建设标准，对新住宅进行室内装修，配套照明、空调、卫浴、家具、家私等生活必备设施，实现“拎包入住”；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预计2026年11月可竣工并验收合格，2026年12月投入使用。

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743.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43.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42.49万元，下降1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支出比预算减少705.86万元；二是“2023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盈泽园7-9幢改造”项目

支出比预算减少98.08万元；三是“直管公房修缮及危房改造项目”支出比预算减少53.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市区公房管理中心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4万元，下降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7万元，完成预算2.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4万元，下降9.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7万元，完成预算2.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4万元，下降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持平。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2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处理公务事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没有发生国内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没有发生国内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4.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4.9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0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64.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6.7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2.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处理公务事务；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2656.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单位本年度开展部门评价的项目。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43.9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认真履行单位职能，严格按预算列支各项经费。基本支出方面，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发放职工及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按规定缴纳各项相关税费、五险一金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使用公务经费等保运转支出；项目支出方面，一是单位根据预算经费到位情况，严把维修支出审核关，在保证房屋安全的基础上开展房屋维修养护工作，把有限的维修资金花在刀刃上。二是积极推进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建设，依法依规委托市建管中心对项目实施装修工程代建，监督工程按进度建设及做好资金结算工作。三是加强配建房接收房屋的后续管理和维护服务，负责配建房6756.30平方米房屋

日常运行维护，确保住宅维护管理质量达到100%；完成雅滨园配建房屋17套的接收工作。四是“2023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盈泽园7-9幢改造”项目已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报财政局备案，并根据规定将盈泽园7-9幢转入固定资产。五是新增了“江门邑安居管理系统”，在满足信创要求的前提下，对原江门市住建局辖管公房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重构，同时结合辖管公房和公租房业务的管理需求，升级打造江门市本级一体化的智慧管理平台，建设内容为“一库、一图、三中心”，2025年已完成绩效目标的五个功能开发任务。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绩效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流程规范、管理监督到位，基本实现项目预期目标。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5586.47万元，执行数4743.98万元，完成预算的84.9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基本支出方面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及标准列支人员支出、公务支出等保运转支出；二是项目支出方面，直管公房修缮及危房改造项目资金项目达到预期；盈泽园7-9幢改造项目已完成并转入固定资产；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工程项目主体结构已封顶，现开展室内抹灰、水电管线安装、门窗安装、电梯安装、室内装饰装修、家具预制等工作，项目整体进度达到75%；新增了“江门邑安居管理系统”，并完成绩效目标的五个功能开发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施工现场施工作业面广，但施工人员配置不足，同时材料供应计划落实不够及时，双重因素导致施工进度未能按预期推进，导致项目竣工时

间稍有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人员配置管控：代建单位、监理单位建立施工人员动态核查机制，要求施工单位根据作业面需求，制定详细人员配置计划并严格执行。定期核查人员到岗情况，对未按计划执行的情况进行约谈，通报诚信情况，加大处罚力度，最终确保项目跟上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建设。

住房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该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流程规范、管理监督到位，基本实现项目预期目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89.13万元，执行数为408.66万元，完成预算的83.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通过对直管公房的日常维护、危房改造及配套设施改造，确保直管公房居住和使用安全，进一步改善租户的居住环境。全年实际完成维修房屋面积9.93万平方米，危房改造3间，安全事故率为零，实现了辖管房屋的使用安全。2.加强接收房屋的后续管理和维护服务，负责6756.30平方米房屋日常运行维护，确保住宅维护管理质量达到100%；完成雅滨园21套房屋的接收工作；完成现有配建房屋的资源整合，加强闲置资产管理，提升租户满意度。2025年接收雅滨园17套房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配建房屋管理方面：因雅滨园开发商原因，21套配建房只移交了17套，剩余4套房屋未能如期交付我中心，因此只办理了17套房屋的权属登记，4套未接收的房屋尚未办理权属登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督促雅滨园开发商尽快移交余下的4套配建房，继续推进配建房屋权属登记及后续管理工作。

紫坭路改造项目一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流程规范、管理监督到位，基本实现项目预期目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865.35万元，执行数为2159.49

万元，完成预算的75.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6月项目主体结构已封顶，现开展室内抹灰、水电管线安装、门窗安装、电梯安装、室内装饰装修、家具预制等工作。截止2025年9月底，完成项目资金支付2433.88万元，项目整体进度达到75%。2025年10月，项目已完成家具采购及样板间家具安装，余下家具制作中，待场地交付后完成安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施工现场施工作业面广，但施工人员配置不足，同时材料供应计划落实不够及时，双重因素导致施工进度未能按预期推进，导致项目竣工时间稍有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人员配置管控：代建单位、监理单位建立施工人员动态核查机制，要求施工单位根据作业面需求，制定详细人员配置计划并严格执行。定期核查人员到岗情况，对未按计划执行的情况进行约谈，通报诚信情况，加大处罚力度，最终确保项目跟上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建设。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